



# 國立成功大學永續校園規劃及運用委員會

107 學年度第 2 次會議 會議紀錄

時間：108 年 5 月 14 日（星期二）下午 1 時 30 分

地點：雲平大樓東棟 4 樓創新教學工坊會議室

主席：蘇校長慧貞

出席人員：當然委員—姚總務長昭智、謝研發長孫源、劉財務長裕宏、王教務長育民、陳院長玉女、陳院長淑慧、李院長偉賢、許院長渭州、鄭院長泰昇、林院長正章(請假)、張院長俊彥(請假)、蕭院長富仁、簡院長伯武、楊院長俊佑、黃主任良銘(請假)  
教師委員—洪學務長敬富(請假)、孔教授憲法(請假)、吳教授光庭、劉教授舜仁、蔡教授群立、林教授珮琄(請假)、簡副教授聖芬、吳副教授秉聲(請假)、陳副教授政宏(請假)、楊助理教授琬琳

職員委員—楊主任明宗(請假)、杜副總務長明河、臧組長台安

學生委員—陳佑維同學、林宜蓁同學、陳祐德同學

列席人員：教務處體育室、資工系、附設幼兒園、學人宿舍管委會主委、楊士正建築師事務所、博物館、永續設計創新中心、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資產管理組、事務組、營繕組、校規會工作小組助理(如簽到表)

會議紀錄：施瑋玲助理、營繕組楊技正淑媚

## 壹、主席報告(略)

## 貳、報告事項

一、校規會工作小組業務報告(P. 2 附件一)(略)

二、列管事項討論(P. 6 附件二)

### (一) 舊總圖後棟拆除之空間調度案

1. 理學院陳院長：光電系及電漿所可即刻配合搬遷，但目前不清楚物理二館有哪些空間可使用，請總務處及物理系蔡主任協調安排空間。

決定：後棟拆除要有明確時間表，以便列管。請杜副總協助理學院於兩週內完成協調，並由校長室協助列管本案。(交總務會報列管)

### (二) 醫學院附設老人醫院計畫構想案

1. 醫院楊院長：已經召開第二次會前會並將內容定稿。

決定：於本週確認相關內容後即可公告，並注意後續時程。

### (三) 生科學院溫室案

1. 生科院簡院長：已完成規劃設計提案。

2. 營繕組：未接獲相關公文資料。

決定：追查清楚狀況，兩週內須有具體回應，否則撤案。

(四) 原敬業校區網球場遷移案

決定：本案已轉本次校規會第一案處理，結案不列管。

(五) 舊總圖書館東側景觀工程及自行車維修棚拆遷案

1. 學生代表：請問自行車維修棚進度？

2. 鄭泰昇工作小組召集人：還在規劃中。

決定：解除列管，併旺宏案處理。自行車維修處功能會保留，並納入整體規劃中。

(六) 人文社會科學中心認養林森路學人宿舍旁校地案

1. 資產組：人社中心借到今年六月三十日，但目前並未進行任何作業。

決定：知會人社中心後撤案。

(七) 資訊工程學系新館增置涼亭一座案

決定：本案已轉本次校規會第二案處理，結案不列管。

(八) 歷史系無障礙坡道案

決定：持續列管

(九) 東寧校區附設幼兒園新建工程設計方案

決定：本案已轉本次校規會第三案處理，結案不列管。

(十) 牙醫學系及實驗動物研究中心整修工程案

決定：登錄明確時程，解除列管。

三、上次會議執行情形(P. 11 附件三) (略)

參、討論提案

(附件四)

第一案

<提案單位：體育室>

案由：「自強體育運動園區」整體規劃案，提請報告。

說明：因應校園規劃委員會建議，自強校區體育教學場域應進行整體規劃評估，並配合申辦 110 成功全大運之賽事需求規劃，『自強體育運動園區』整體規劃案係由「自強籃排風雨球場整建計畫」、「原敬業網球場遷建計畫」、「橄欖球場草皮、澆灌與排水系統改善計畫」與「自強棒壘球場安全防護升級計畫」等四項子計畫建構，並配合 110 成功全大運之賽事需求進行規劃。

工作小組決議事項：

1. 同意提案單位提案。

2. 請體育室和學生多多溝通，並請學生代表向學生宣傳本案。

討論：1. 學生代表：

(1) 針對協調會第一項決議的第五點，棒壘球場施工期間及未來有需

- 要校方可協助借用校外場地，請問補助經費可以支持多久？
- (2) 希望醫學院跟體育室可以協調好，先建好新網球場再把舊球場拆除。
  - (3) 光復校區網球場長年以來缺乏整理，目前有軟網校隊在使用，卻因場地高低不平導致球員受傷，針對該場地是否有處理方案？
  - (4) 光復球場長期有校外人士使用，目前停車場使用柵欄感應學生證方式進出，建議球場夜間使用權比照辦理。
  - (5) 體育室表示會加強自強體育校區的管理，各團體也會於學期末召開會議協調使用制度。

## 2. 杜明河副總務長：

風雨球場部份本周一已將需求定案，下周開始找建築師，設計期程約兩、三個月，施工期間約三、四個月。

- 決議：**
1. 施工期間可補助棒壘球借用校外場地之經費，往後學校會因應未來發展需求及現有資源再行處理。
  2. 校方會分階段視需求來規劃體育設施，希望體育室更精準掌握各場地使用資訊並告知學生。目前校方整體規劃及整修多項體育場地，並未增加使用者費用，施工期間請師生共同注意安全，並請理解及體諒不便之處。
  3. 自強運動園區須儘快啟動，尤其是風雨球場及網球場，以免延誤老人醫院及全大運籌備。
  4. 請納入智慧化管理與使用者付費機制所需之建置經費。

## 第二案

〈提案單位：資訊工程學系〉

**案由：**資訊工程學系新館增置涼亭案，提請報告。

**說明：**資訊系新大樓興建之時，我們將舊系館中二個具有歷史意義的屋樑保留下來。資訊系系館伴隨著我們學習成長，系館中一景一物都留有大家共同回憶。本系規劃將有歷史意義之屋樑活化再運用建置成一座涼亭，讓系友們緬懷當初在資訊系的時光，也讓師生們能感受文化的傳承並提供師生休憩談心之公共空間。

**工作小組決議事項：**原則照案通過，但請考量以下兩點

1. 平面軸向斜度與顏色請配合既有現況再斟酌，避免紊亂。
2. 木構架可請教博物館蔡侑樺副研究員。

**討論：**1. 學生代表：

考量到校外人士出入問題，公共空間是否會有門禁管理？

2. 建築系吳光庭主任：

涼亭形狀為甚麼是平行四邊形？

### 3. 建築系劉舜仁老師：

- (1)涼亭比例略微怪異，本案應該是要凸顯桁架，但圖面顯示柱座比較高，在顧及結構安全前提下，比例上能否低一點？
- (2)鋼柱也顯得相對巨大，且看起來是方鋼管，是否考量做H型鋼以降低重量感。
- (3)玻璃容易髒且日後可能變成藏汙納垢之處，建議光線採局部採光，不要全部使用玻璃。

### 4. 建築系簡聖芬老師：

- (1)本案形式上是四邊形，結構上應該沒問題，但平行四邊形在空地中占有較大面積，且有斜角與尖角，會限縮周邊使用方式。
- (2)木結構的部分原先係在室內使用，故能保存良好。現在木件裸露在戶外，若要維持其持久性，建議山牆兩側進行包覆以免受潮老化。

### 5. 電資學院許院長：

本案曾請建築系老師協助審查結構與設計，也經過資工系系務會議票選，期望今年校慶之前能夠完成。

### 2. 資工系代表：

- (1)涼亭位於系館內，下班時間有門禁。
- (2)此設計圖為第二次提案，依照專業意見進行結構修正，外型經過系上投票選定設計案，上方結構沒問題。
- (3)針對外型建議，開標前會再修正設計。

- 決議：**
1. 學校現在為開放校園及台南市府認定的公共休憩空間綠地，日後若有校外民眾進入涼亭，請資工系留意安全與管理問題。
  2. 本案為本校整體景觀的一部分，本會支持本案並尊重資工系意見，亦希望資工系參考建築系老師們的意見，並請幾位建築系老師(吳光庭主任、劉舜仁老師、簡聖芬老師)再幫忙思考外型設計。

## 第三案

〈提案單位：楊士正建築師事務所〉

**案由：**東寧校區附設幼兒園新建工程設計方案，提請報告。

**說明：**本案為配合東寧校區未來發展，建築師於決標後持續修正設計方案，並經劃規劃設計學院鄭院長、總務處薛副總務長協助擇定以第7方案繼續發展；並請建築師協助提出該區位含臨東寧路之職務宿舍預想未來整體發展方案。

**工作小組決議事項：**本案原則上通過，但有以下四問題，請總務處、設計中心、建築師、幼兒園及學人宿舍再協調：

1. 停車問題目前較不急迫，請總務處、建築師再和幼兒園、學人宿舍

協調。

2. 圍牆牽涉到幼兒園安全性以及校園整體景觀，如何兼顧兩者，不致為了安全而和校園隔離，請總務處協助思考。
3. 關於建築型式與色彩，今日不做決議，請建築師和設計中心協商後再重新提案。
4. 因本案涉及整體校園規劃與發展，請建築師和設計中心協商探討最好的方案。

#### 討 論：1. 研發長：

設計案提及二樓的露台可以玩耍，安全維護要特別小心。

#### 2. 醫院楊院長：

(1) 黃崑巖故居目前為空屋，設計案要如何結合黃崑巖故居與幼兒園？

(2) 接送動線必須由停車場走到幼兒園，依照台灣人習性，訪客會不會覺得林森路較方便，導致期待跟實際情況的落差。

(3) 設計容量能否滿足現有需求，日後有否擴增的空間？如果把黃崑巖故居空間當作辦公室或行政空間，幼兒園便可擴增。

#### 3. 鄭泰昇工作小組召集人：

黃崑巖故居目前先保留，希望在幼兒園開幕時包括前面三棟一併整修完畢，至於空間使用目的還不確定，應詢問醫學院意見。

#### 4. 營繕組：

上方停車場為學人宿舍使用，老師可刷卡進出。下方區域由資產組委外經營臨時停車場，為便利幼兒園家長停車，學校可與廠商訂合約另行討論保留車位給幼兒園，後續使用與管理方式須跟管資產組及事務組討論。

#### 5. 學人宿舍總幹事：

柵欄使用是學校通用柵欄感應卡，所以有校內通行證皆可進入。

#### 6.

圖面上東寧路 93 巷寬度為 5 米，若有車輛停放於路上，發生火災時，消防車可通行嗎？

#### 7. 建築系吳光庭主任：

(1) 請針對圍牆補充說明，此外，圍牆能否多點穿透性？

(2) 景觀的部分除了保留三棵樹跟草皮外沒有別的設計？

#### 8. 幼兒園園長：

(1) 考量學童安全性，還是希望圍牆不要太通透。

(2) 目前學生人數一百二十位，以教職員優先，其他編制內員工抽籤比例約為三十位抽中十六位，新場址預計可收一百八十二位。

#### 9. 永續中心：

幼兒園樓地板面積有法規限制，需再釋出更多土地面積才能增加設計容量。

#### 10. 楊士正建築師：

- (1) 欄杆針對有特別設計，每十公分就一隻立桿，高度為一米二，且與露台有一定距離，利用密度與距離確保安全性。
- (2) 校內車位不足，故結合校地東側區塊提供幼兒園停車位。接送問題需要多加宣導，開車者盡量利用停車場，步行者則兩邊入口都可以進入。
- (3) 一般消防車寬度4米，可透過管制點的設立禁止車輛停放於消防通道上，亦可設立其他緊急消防出入口。
- (4) 圍牆邊界線在東側北側重做，西側沿著邊界退五十公分做綠籬及圍牆，南邊則是距離黃崑巖故居三米處，視覺上於東寧路側上先看到綠籬再看到圍牆，北側使用清水磚結合舊牆面，南側轉角亦以清水磚為接點。圍牆為20公分間距的欄杆，視覺上具有半通透性，但安全性亦為必要因素。
- (5) 景觀因經費的考量以草皮為主，搭配灌木形成的圍籬，包含間隔20公分高度一米八的立桿所形成的穿透性圍籬，以高度達到安全控管，第二部分則為灌木，綠地空間留給遊具擺設使用，南邊區域因牽涉到藝術中心，目前還是以草地方式處理。
- (6) 目前設計容量為七個班級容納一百八十人。
- (7) 法規規定每個學生需有三平米戶外空間，目前基地面積已達到極限。原先規劃有考量將老屋局部做為幼兒園校舍，未來若有擴充需求，一棟約可容納六十個學生，但圍牆範圍也必須擴大。其次亦可考量原建物南邊增建一層高度，因牽涉到載重，設計及建造成本需再提高。

**決議：**1. 日前視察發現學人宿舍公共空間老舊破損，會和管委會洽談改善。此外，若本案周邊幾棟老屋區域若能一併進行設計，不僅可改善全校師生幼托場所，亦有機會符合附設醫院擴增後的托育需求。

(底下為姚總務長代理)

2. 黃崑巖故居應如何運用留待討論。
3. 家長接送由委外停車場進出較為安全便利，校內職員可憑通行卡進出，幼稚園家長有需要者得申請停車證。
4. 日後若有擴增需求，可以考慮利用區域內老屋。
5. 通過本案，建築師請依照流程申請建照。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下午14時55分)。**